

〔漢〕許慎撰
〔清〕段玉裁注

說文解字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911/24/3

說文解字注

〔漢〕許慎撰 〔清〕段玉裁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號）

經售處：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大統印刷廠印刷

開本 787×1092 1/16 插頁 4 印張 58.5

1981 年 10 月第 1 版 198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數：1—36,000

統一書號：9186·9 定價：7.40 元

經韻樓
臧版

出版說明

東漢許慎(字叔重)編撰的《說文解字》(下簡稱《說文》),是我國第一部以六書理論系統地分析字形、解釋字義的字典,是中國語言學史上的一部巨著。作者將九千三百五十三個篆文,歸納爲五百四十部,據形繫聯,始一終亥,「分別部居,不相雜廁」,創立了部首檢字法。書中保存了大量古文字資料,集中地反映了漢代學者對文字形音義的研究成果。雖然這部書存在着不少缺點和錯誤,但是直到今天,它對閱讀古籍,探討古代文化,仍然具有重大的參考價值;而研究文字學,特別是研究甲骨、金石等古文字資料,它更是必不可少的橋梁和鑰匙。

研究古文字,固然離不開《說文》,而要閱讀和研究《說文》,則又離不開清代學者段玉裁的《說文解字注》。

段玉裁(一七三五——一八一五),字若膺,號茂堂(曾字喬林、淳甫,又號硯北居士、長塘湖居士、僑吳老人),江蘇金壇縣人,乾隆舉人。嘗在貴州、四川等地任知縣。他早年師事戴震,是乾嘉學派中的著名學者,傑出的文字訓詁學家。段玉裁精通典籍,特別在音韻

訓詁方面，有深刻的研究。一生著述甚富，計有《古文尚書撰異》、《毛詩故訓傳定本》、《詩經小學》、《周禮漢讀考》、《春秋左傳古經》、《汲古閣說文訂》、《六書音均表》、《說文解字注》、《經韻樓集》等三十餘種，其中《說文解字注》則是他的代表作，凝聚了他大半生的心血。據他自述，他之所以要注《說文》，是因為「向來治《說文解字》者多不能通其條貫，考其文理，未得許書要旨。爲了注解許書，他先於乾隆四十一年（一七七六）開始編纂長編性質的《說文解字讀》，歷時十九載，至乾隆五十九年告成，共五百四十卷。繼而以此爲基礎，加工精煉，又歷時十三載，於嘉慶十二年（一八〇七）終於寫成了這部《說文解字注》，以後又過了八年，直到嘉慶二十年（一八一五）才得以刊行。從屬稿到付印，前後達四十年之久。這部書問世後，很快就贏得了崇高的聲譽，被公認爲解釋《說文》的權威性著作。與段氏同時的小學家王念孫推許說，自許慎之後，「千七百年來無此作矣」。這樣的評語，《說文解字注》是當之無愧的。

《說文解字注》的學術價值是多方面的，主要有以下四點：

一、闡明許書體例。以許注許，訂譌正誤，使讀者能正確理解《說文》，領悟作者旨意。《說文》面世後，屢經傳寫，頗多訛誤。至唐代復爲李陽冰竄改，多失其真。宋初徐鉉奉詔

校定，其弟徐鍇在先父作《說文解字繫傳》，許書原貌漸明，世稱大徐本和小徐本，但大小徐本均只有簡單的校語和案語，對於讀者理解原著裨益不大。而段氏注《說文》，則廣蒐材料，先作長編，對於許慎著書之條例，寫作之旨意，融會貫通，從而發凡起例，進行闡述，詳於注中。例如一部，「一」下釋「凡一之屬皆从一」曰：「一之形於六書爲指事，凡云凡某之屬皆从某者，自序所謂分別部居，不相雜廁也。」「元」下釋「从一兀聲」曰：「凡言从某某聲者，謂於六書爲形聲也……《說文》，形書也，凡篆一字，先訓其義，若始也、顛也是；次釋其形，若从某、某聲是；次釋其音，若某聲及讀若某是，合三者以完一篆，故曰形書也。」「天」下釋「从一大」曰：「於六書爲會意，凡會意合二字以成語，如一大、人言、止戈皆是。」「吏」下釋「亦聲」曰：「凡言亦聲者，會意兼形聲也。」餘如「彙」下釋「讀若」，「祝」下釋「一曰」，「玨」下釋「某屬」，「中」下釋「或以爲」，「齋」下釋「省聲」，「蘇」下釋「引經說字形之例」，「璽」下說復舉隸字之例，「湔」下論「《說文》屬辭之法」，均是闡發許書蘊涵之體例，考定傳本譌誤之準繩，對讀通《說文》有極大的啓發和指導作用。

二、語言、文字學理論上的貢獻。《說文》是「形書」，但段氏作注，并不只着眼于形，就字論字，而是力求用語言學的觀點分析文字的形音義，以音韻爲骨幹進行訓詁。清代小學大

盛，素有《說文》四大家之稱，段氏即其中之巨擘。其餘三家，王筠《說文釋例》、《說文句讀》重於形，桂馥《說文義證》偏於義，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則側重於聲，獨段氏此書形音義三者并重，「能三者互推求」，非王、桂、朱三家所可及。段氏不僅將《六書音均表》附於全書之後，而且在分析字形字義和過錄徐鉉本切音之外，逐字注明古音在第幾部，或直言第幾部，「俾形聲相表裏，因端推究，於古形、古音、古義可互求焉。」尤爲可貴的是，段氏此書除分別注明各字的形音義外，還能提高到語言學理論的高度加以闡說和概括。如「禎」下提出的「聲與義同原，故諧聲之偏旁多與字義相近」，便是從諸多錯綜複雜的現象中提煉出來的精闢見解。又如「中」下謂「義存乎音」，「象」下論「於聲得義」，「緹」下謂「凡古語詞，皆取諸字音，不取字本義」等等，也都是他語言訓詁、因聲求義的理論結晶，對漢語語言學的貢獻。至于《說文敘》注中敘述文字源流，闡發六書原理，其對中國文字學的貢獻，更是衆所周知，毋庸贅言。

三、能提出許多新的看法修訂前說。特別令人欽佩的是，段氏雖未精研金石文字，更不可能見到甲骨文，但他的許多見解却能暗與甲骨文、金文相契。如上部論古文「上」「下」當作「二」「改」爲部首，「一」爲篆文，刪「上」「下」兩篆。徐承慶《說文解字注匡謬》譏之爲

「臆決專斷，詭更正文」，可是甲骨文、金文「上」「下」即作「𠂔」或「𠂕」，足證段說不誤。又如火部「焚」下改篆文燹爲焚，改說解「从火林」爲「从火林」，亦與甲骨文吻合。「𠂔」下注云「字亦作𠂕……𠂕與𠂔同也」，今湖北江陵望山二號墓、河南信陽長臺關兩地出土的楚竹簡，就都作𠂕，和段注相符。矛部改篆文矜爲矜，今傳世《詛楚文》「張矜恣怒」，正是從令作矜，廣西貴縣羅泊灣出土漢木牘也有矜字作矜，可證段注正確，考辨精當。

四、在詞匯學、詞義學上，《段注》也有不少獨到的見解，最顯著的是它關於同義詞的辨析。例如，許書原文，諷、誦兩字，互訓義無區別；段注則依據《周禮·大司樂》注，謂「倍（背）文曰諷，以聲節之曰誦」；「誦非直背文，又爲吟詠以聲節之。《周禮》經注析言之，諷、誦是一，許統言之，諷、誦是一也。」《說文》對諷、誦兩字沒有加以辨析，段注却把它們分析出來了。又如盈、溢、滿三字，《說文》皿部「盈」下說：「滿器也」；水部「溢」下說：「器滿也」；「滿」下說：「盈溢也」；這三個字的辨析，單看《說文》，不易了解。段注於「盈，滿器也」解釋說：「謂人滿寧（貯）之」；於「溢，器滿也」解釋說：「謂器中已滿」；於「滿，盈溢也」解釋說：「兼滿之、已滿而言」。「盈」謂「滿之」，「溢」謂「已滿」，「滿」則兼有兩義。經過段氏這麼注解，這三個詞義就很清楚地分別開來了。可見他對詞義研究，卓有成就。

當然，段氏此書并非十全十美，是有其缺點、錯誤的。除了一般的封建觀點外，段氏之病在於盲目尊許和過於自信。由於盲目尊許，就很難發現許慎本身的謬誤，除在個別地方略有微詞外（如「苗」下謂「艸生於田，皮傳字形爲說而已」），幾乎找不到一句真正批評許慎，指摘其錯誤的話。相反，凡許氏錯解字形，誤釋字義者，段亦往往旁徵博引，詳爲之注，乃至一誤再誤，錯上加錯。如「爲」字甲骨文、金文均作象，是以手牽象令其服役之形，許據小篆說爲「母猴」，已是不倫不類，段又引《左傳》輾轉爲之解釋，並注「下腹爲母猴形」曰：「上既從𠂔矣，其下又全象母猴頭目身足之形也」，更屬臆說。又如「也」字，本與「它」同字，金文作或，象蛇虫之形，許據小篆釋爲「女陰」，純係無稽之談。段却強調說「此篆女陰是本義，假借爲語詞」，「許在當時必有所受之」，爲許慎開脫，實無必要。書中類此者不一而足。讀者倘能參考《甲骨文編》、《金文編》等書籍以讀此書，便可彌補這方面的缺陷。又由於自信過甚，也就難免主觀武斷，且信《韻會》等後出之書勝於信《說文》，以致增刪篆文，改易說解，而多有未當。因此段氏之後，遂有《考證》、《注箋》、《訂補》、《匡謬》等諸作，對段說不無補正。當然也有攻其一點，不及其餘，把段注中正確的部分也作爲「謬」來批評，失之偏激的。好在段氏凡增刪改易之處均有說明，其是非正誤，讀者可自行判斷。

《說文》原爲十四篇，又《敘目》一篇，許慎子冲以一篇爲一卷，故上書表中稱「凡十五卷」。徐鉉校定時，以其篇帙繁多，乃將每卷分爲上下，共三十卷。《說文解字注》卷數一仍其舊，但因十一篇上注文較多，遂將該篇一分爲二，實際有三十一篇。書後附有段氏古音學著作《六書音均表》五篇。《段注》刻本除經韻樓原刻外，餘均爲重刻。現以經韻樓原刻爲底本，合兩頁爲一頁縮小影印。爲了便於閱讀和使用，作了一些整理加工。

首先，在原本行間字距可能容納的情況下，對全書加以圈點斷句；凡可不加逗的盡量不加，以保持版面清晰。其次篆文有刊誤（如「漹」「消」次序顛倒，「去」寫倒，「𦵏」寫反等）及筆畫殘缺者，均作適當的改正。避諱字亦予改補。至於其他刊誤，因條件所限，沒有一一校正。再次，篆體正文俱用相應的楷字注明於書眉上，相互對照，便於檢認。最後，書末附檢字表，按楷字畫數次序編排。編例詳見表內所附說明。

這次整理由李聖傳同志負責，在工作過程中，曾得到范祥雍、王厚德等同志幫助。整理有錯誤和不足之處，希望讀者隨時指正。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一九八一年六月

說文解字注序

說文之爲書。以文字而兼聲音訓詁者也。凡許氏形聲讀若。皆與古音相準。或爲古之正音。或爲古之合音。方以類聚。物以羣分。循而攷之。各有條理。不得其遠近分合之故。則或執今音以疑古音。或執古之正音以疑古之合音。而聲音之學晦矣。說文之訓。首列製字之本意。而亦不廢假俗。凡言一曰及所引經類多有之。蓋以廣異聞。備多識。而不限於一隅也。不明乎假借之指。則或據說文本字以改書傳假借之字。或據說文引經假借之字以改經之本字。

序

一

而訓詁之學晦矣。吾友段氏若膺。於古音之條理。察之精。剖之密。嘗爲六書音均表。立十七部以綜核之。因是爲說文注。形聲讀若。一以十七部之遠近分合求之。而聲音之道大明。於許氏之說。正義僭義。知其典要。觀其會通。而引經與今本異者。不以本字廢僭字。不以僭字易本字。揆諸經義。例以本書。若合符節。而訓詁之道大明。訓詁聲音明而小學明。小學明而經學明。蓋千七百年來無此作矣。若夫辨點畫之正俗。察篆隸之繇省。沾沾自謂得之。而於轉注假借之通例。茫乎未之有聞。是知有文字而不知有聲。

音訓詁也。其視若膺之學。淺深相去爲何如邪。余交若膺久。知若膺深。而又皆從事於小學。故敢舉其學。舉大者。以告綴學之士云。嘉慶戊辰五月。高郵王念孫序。

序

二

總目

出版說明……………一七

王念孫序……………一

卷目……………一—二

說文解字注十五篇……………一—七八八

江沅後序 陳煥跋 說文解字讀盧文昭序……………七八八—七九〇

說文部目分韻……………七九一—八〇〇

戴震序 吳省欽序……………八〇一—八〇三

六書音均表目錄……………八〇三—八〇四

錢大昕序……………八〇四—八〇四

戴東原來書 寄戴東原書……………八〇四—八〇六

六書音均表五篇……………八〇六—八六七

檢字表說明……………一

檢字表……………一—四八

說文解字注分卷目錄

第一卷

說文解字第一篇注上

第二卷

說文解字第一篇注下

第三卷

說文解字第二篇注上

第四卷

說文解字第二篇注下

說文注目

第五卷

說文解字第三篇注上

第六卷

說文解字第三篇注下

第七卷

說文解字第四篇注上

第八卷

說文解字第四篇注下

第九卷

說文解字第五篇注上

第十卷

說文解字第五篇注下

第十一卷

說文解字第六篇注上

第十二卷

說文解字第六篇注下

第十三卷

說文解字第七篇注上

說文注目

第十四卷

說文解字第七篇注下

第十五卷

說文解字第八篇注上

說文解字第八篇注下

第十六卷

說文解字第九篇注上

第十七卷

說文解字第九篇注下

第十八卷

說文解字第十篇注上

第十九卷

說文解字第十篇注下

第二十卷

說文解字第十一篇注上之一

第二十一卷

說文解字第十一篇注上之二

第二十二卷

說文注目

三

說文解字第十一篇注下

第二十三卷

說文解字第十二篇注上

第二十四卷

說文解字第十二篇注下

第二十五卷

說文解字第十三篇注上

第二十六卷

說文解字第十三篇注下

第二十七卷

說文解字第十四篇注上

第二十八卷

說文解字第十四篇注下

第二十九卷

說文解字第十五卷注上

第三十卷

說文解字第十五卷注下

後序 跋 說文解字讀序 附部分韻

說文注目

四

第三十一卷

六書音均表一

六書音均表二

六書音均表三

第三十二卷

六書音均表四

六書音均表五

金壇段玉裁注

惟初大極。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漢書曰。元本本。教

始於凡一之屬皆从一。一之形於六書爲指事。凡云凡某居不相礙廁也。爾雅方言所以發明轉注假借。倉頡訓纂文皆不言字功原委。以字形爲書。俾學者因形以考音與義。實始於許。功莫大焉。於悉切古音第十二部。凡注表一部二部以至十七部者。謂古韻也。王裁作六書音均表。識古韻凡十七部。自倉頡造字時至唐虞三代秦漢以及許叔重造說文曰某聲曰讀若某者。皆條理合一不紊。故既用徐鉉切音矣。而又某字志之曰古音第幾部。又恐學者未見六書音均之書。不知其所謂。乃於說文十五篇之後。附六書音均表五篇。俾形聲相表裏。因端推究於古形。

一篇

一。元聲。徐氏錯云。不當有聲字。以髡从兀聲。軌从元聲。例之。徐說非。古音元兀相爲平入也。凡言从某某聲者。謂於六書爲形聲也。凡文字有義有形有音。而無一者。皆已下。

天顛也。丕大也。吏治人者也。皆於六書爲轉注而微有差別。元始可互言之。天顛不可倒言之。蓋求義則轉移皆是。

說文解字注

一篇上
一部
二部

五

吏

舉物則定名難假然其爲訓詁則一也顛者人之頂也以爲凡高之僂始者女之初也以爲凡起之僂然則天亦可爲凡顛之僂臣於君子於父妻於夫民於食皆曰天是也至高無上从一大至高無上有二也故从一大於六書爲會意凡會意合二字以成語如一大人言止戈皆是他前切十二部也見釋从一不聲敷悲切古音在第一部鋪怡切丕與不之類於六書爲假借凡假借必同部同音○丕隸書中直引長故云丕之字不十漢石經作丕可證非與丕殊字也

吏治人者也治與吏同在第一部此从一从史此亦會下曰从一大此不曰从一史者吏也以一爲體以史爲用一與史二事故異其詞也史者記事者也凡言亦聲者會意兼形聲也凡字有用六書之一者有兼六書之二者力置切一部

史亦聲

文五 重一 此蓋許所記也。每部記之以得其凡若干字也。凡部之先後以形之相近

一篇_上

—

爲次。凡每部中字之先後，以義之相引爲次。顏氏家訓所謂彙栝有條例也。說文每部自首至尾，次第井井。如一篇文字，如一而元，元始也。始而後有天，天莫大焉。故次以丕而吏之，从一終焉，是也。雍熙校刊部首某字說解爲大字，已下說解皆爲夾行小字，絕非舊式。

上各本誤以上爲古文則不得不改篆文之本作二篆作
上爲部首使下文从二之字皆無所統而次於上爲二之信亦
晦矣今正上爲二上爲上觀者勿疑怪可也凡說文一畫
以小篆爲質必先舉小篆後言古文作某此獨先舉古文
後言小篆作某變例也以其屬皆从古文
上不从小篆上故出變例而別白言之
少故顯白言之不於一下言之者一之爲指事不待言也
象形者實有其物日月是也指事者不泥其物而言其事
上下是也天地爲形天在上地
在下地在上天在下則皆爲事
凡二之屬皆从二時掌時
亮二切

隊

其失均誣矣。側

鄰切十二部。

禱福也。詩言福祿多不別商頌五篇罔

詩傳皆曰祿福也此古義也。言福三言祿大旨不殊釋詁手

鄭既醉箋始爲分別之詞。

從示衆聲。盧谷切。

見釋詁張衡東京

賦曰祈禱禳災。

從示虎聲。息移切字林弋

示貞聲。陟盈切。

祥福也。凡統言則災亦謂之祥。從示羊

似羊切十部。鉉本此下一云善。

神福也。見釋

三字淺人所增一書中此類不少。

止聲。敎里切。

福備也。祭統曰賢者之祭也必受其福非

之名也無所不順者之謂備按福備古音皆在第一部

疊韻也鉉本作祐也非祐正世所謂福也。

聲。方六切古

音在一部。

祐助也。古祇

作右。

從示右聲。于救切古

音在一部。

禱吉

也。周頌曰維周之祺釋

从示其聲。渠之切。

禱福籀文从基

言曰祺祥也祺吉也。

一篇上

五

原主

在古音第十六部地本在十部而多轉入十六部用从示氏聲巨支切古音十六部如周易无祇悔釋文云祇解也馬同音之是反此讀祇爲語辭通也五經文字廣韵作祇者是也又云鄭玄病也此讀祇爲底與何人斯同也又云王肅作禪時支反陸云安也九家本作敍字音支韓伯祁支反云大也音讀皆在第十六部通志堂刻作无祇悔則誤○又祇既平唐石經作祇釋文云京作禪說文同音支又上支反安也其讀亦皆在十六部又云鄭云當爲坻小工也此則改爲第十部字古人云當爲者皆是改其形誤之字云當爲者以音近之字易之云讀如者以同音之字擬之此云當爲則鄭謂祇爲字之誤也○五經文字衣部曰祇止移切通也廣韵五支曰祇章移切通也唐石經祇既平左傳祇見疏也詩祇攪我心詩論語亦祇以異字皆从衣正用張參字樣而張參以前顏師古注竇嬰傳曰祇適也音支其字从衣豈師古太宗朝刊定經籍皆用此說歟宋類篇則祇祇皆云適也不畫一韵會則从示之祇訓適宋類篇則祇祇也近日經典訓適者皆不从衣與唐不合祇神也魯頌閟宮